



6月19日,西安市教育局正式向社会公布西安市2024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政策,明确严格遵守义务教育适龄儿童少年免试入学。严禁自行组织或与社会培训机构联合组织以选拔生源为目的的各类测试面试;严禁将各类文化课考试结果、培训证书以及学科竞赛成绩、考级证明等作为招生参考依据。公办学校按照学区划分就近入学,义务教育学校不得组织特长生招生。6月25日将公布义务教育学区划分方案,7月28日9时,组织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数的民办小学、初中进行电脑随机录取。

西安市2024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政策公布

6月25日公布学区划分方案

民办公办学校同步招生

西安市教育局明确:民办学校按照招生范围与公办学校同步招生,对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实行电脑随机录取,不得违规跨区域招生,不得以借读、挂靠等名义变相违规招生。

确保适龄儿童少年应入尽入。严

禁以“国学班”“读经班”“私塾”等形式替代义务教育。加强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招生管理,严禁招收中国籍学生,不得通过借读、挂靠、转学等变通方式接收中国籍学生就读。省市直属、高校附属义务教育学校要全面纳入属地

招生管理,实行统一招生政策。对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外语艺术体育类办学特色学校要明确招生地域范围、招录方式、招生规模、培养方案和评估办法等情况,由西安市教育局审核后报省教育厅备案。

6月25日公布学区划分情况

对于学区划分,西安市教育局明确,公办小学、初中按照“学校划片招生、生源就近入学”的目标要求,实施单校划片。教育资源不够均衡的区域,慎重稳妥实行多校划片。各区县(开发区)应根据适龄儿童(适龄学生)人数、学校分布和规模、行政区划、交通状况等因素科学合理为公办小学、初中划定

学区范围,确保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政策全覆盖。

行政区与开发区相邻区域应确保公办小学、初中布局到位,学位保障充分,按照“尊重历史,结合实际,一校一策”原则划分学区,确保学区划分无盲区。学区划定后应保持相对稳定,确需调整的,应在广泛征求意见、综合研判分析、科学评估

的基础上适当调整学区范围,并做好宣传解读工作,合理引导家长预期。

各区县(开发区)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实施方案和学区划分方案经区县(开发区)政府(管委会)批准,报西安市教育局备案后,6月25日统一在区县(开发区)政府(管委会)门户网站及其教育行政部门微信公众号向社会公布。

民办小学初中招生范围有规定

西安市义务教育招生信息审核按照“谁审核、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由各区县(开发区)教育行政部门制定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学生及其家长登录本区县(开发区)政府(管委会)门户网站,或西安市教育局门户网站,西安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招生平台”)及其微信公众号自行下载并填写《西安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信息审核登记表》,按照所在区县(开发区)教育行政部门工作安排,到学区对应公办学校或审核点进行入学信息审核,填报意愿学校。入学信息审

核通过后,取得《西安市2024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登记报名信息告知书及报名条》(以下简称《报名条》)。确定在公办学校就读的,不再进行网上报名。

西安市教育局规定,民办小学的招生对象是:入学信息审核通过后取得《报名条》,愿意选择民办小学就读的适龄儿童。民办小学招生范围原则上在属地区县(开发区)范围内招生。开发区管理的民办小学,可在本开发区和原管辖行政区范围内招生;行政区之间移交的民办小学,可在现管辖行政区和原管辖行政区范

围内招生。

民办初中招生对象是:入学信息审核通过后取得《报名条》,愿意选择民办初中就读的学生。民办初中纳入审批地统一管理,按照教育行政部门核定的招生计划和招生范围招生,不得跨域招生。7月11日,各区县(开发区)教育行政部门在区县(开发区)政府(管委会)门户网站及其微信公众号公布各民办小学招生计划和招生范围;西安市教育局在门户网站及其微信公众号公布各民办初中招生计划和招生范围。

7月28日组织民办小学初中进行电脑随机录取

选择民办小学、初中的学生须进行网上报名。学生及家长根据《报名条》信息登录西安市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或其微信公众号,修改初始密码,按照流程填报信息,并对报名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每名考生选报一所民办学校,报名信息确认后不能更改,招生平台通过其微信公众号或手机短信反馈学生家长报名结果。报名结束后,7月27日

12时各区县(开发区)公布各民办小学报名人数,西安市教育局公布各民办初中报名人数。

西安市教育局明确,选择民办学校就读,当报名人数小于或等于招生计划的,直接全部录取;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实行电脑随机录取。7月28日9时,各区县(开发区)使用西安市统一的电脑随机录取系统,组织实施民办小学、初中

电脑随机录取。电脑随机录取全程录像,邀请纪检监察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新闻媒体和学生家长代表全程监督,并委托公证机构现场公证。录取结束后,招生平台通过其微信公众号或手机短信告知学生家长录取结果。各区县(开发区)公布各民办小学电脑随机录取人数和剩余计划数,西安市教育局公布各民办初中电脑随机录取人数和剩余计划数。

未完成招生计划的民办小学初中可申请补录

未完成招生计划的民办小学、初中可申请补录。民办小学补录仍为学校所在区县(开发区)范围。市级审批的民办一贯制学校小学部补录可适当扩大招生范围。补录对象为已报名民办小学且未被电脑随机录取的学生。补录报名时,学生凭报名号和密码登录招生平台或其微信

公众号进行补录报名,每名考生只能选择一所民办小学报名。

民办初中补录为全市范围,民办初中补录经所在区县(开发区)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同意报西安市教育局核准后,相关区县(开发区)公布辖区民办初中补录计划和补录范围。补录对象为已报名民办初

中且未被电脑随机录取的学生。补录报名时,学生凭报名号和密码登录招生平台或其微信公众号进行补录报名,每名考生只能选择一所民办初中报名。7月30日8时至31日14时民办小学补录报名,7月31日14时公布补录报名人数进行电脑随机录取。

严禁出现人籍分离、空挂学籍等现象

未被民办小学、初中录取的学生,由各区县(开发区)教育行政部门安排到对应学区公办小学、初中,对应学区公办小学、初中若无空余学位,统筹安排到其他公办小学、初中。西安市教育局还对随迁子女、符合政

策规定准人类学生、残疾儿童少年及其他群体入学等特殊群体入学进行了明确规定。同时要求落实“人籍一致、籍随人走”的学籍管理要求,严禁出现人籍分离、空挂学籍、学籍造假及违规借读等现象。不得

为违规招收的学生建立学籍和违规转学学生办理学籍转接。将采用定期检查、随机抽查、交叉检查等方式开展督导检查,确保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规范有序。

本报记者 张彦刚 实习生 马学飞

教育部发布2024年 高考志愿填报十问十答

据新华社电 各地2024年高考成绩将于近日陆续发布,高考志愿填报工作也即将启动。教育部19日发布2024年高考志愿填报十问十答,帮助广大考生和家长了解高考志愿填报相关事项。

高考志愿填报咨询公共服务方面,教育部首次在“阳光高考平台”推出免费的阳光志愿信息服务系统,将海量数据系统集成,进行个性化匹配推荐,从专业、就业、职业等多方面帮助考生了解学校和专业。同时还将举办“高考志愿填报咨询周”活动,组织各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和高校通过文字问答、视频直播等方式,为全国考生和家长提供志愿填报咨询指导公益服务。地方招生考试机构将通过印发志愿填报指导材料、推出志愿填报参考信息服务系统等多种方式为考生提供填报志愿所需的必要信息和服务,包括今年高校招生计划、高校近年录取情况、志愿填报办法和招生录取政策、考生须知等。

在投档录取方面,教育部提醒,高校招生录取实行“学校负责、省级招办监督”机制。无论是平行志愿投档录取还是顺序志愿投档录取,考生的退档风险主要涉及考生高考成绩没有达到所报专业录取分数线且不服从专业调剂,以及考生存在不符合高校招生章程规定的其他要求。因此考生在填报志愿时一定要认真阅读拟报高校的招生章程,防止因不符合高校招生章程规定被退档。被高校退档的考生还可参加本批次征集志愿投档录取或后续批次的投档录取。已被录取的考生,不能参加后续志愿投档录取。

教育部介绍,高校招生实行计算机远程网上录取,各省(区、市)录取工作一般于7月上旬开始,8月底之前结束。高校一般会在录取结束后一周左右向录取新生寄送录取通知书。若考生在省级招生考试机构或高校官方网站上查询到了录取结果,一直没有收到录取通知书,可及时联系录取高校公布的招生咨询电话查询本人录取通知书邮寄情况。

陕西2024年度 “红凤工程”助学工作启动

本报讯(记者 王嘉)2024年高考志愿即将填报,陕西省2024年度“红凤工程”助学工作也正式启动。凡是参加2024年高考并考取国家统招的全日制本科、专科院校,来自本省经济困难家庭的女大学生均可申报。资助标准为每人每年2000元。

2024年度“红凤工程”助学工作对烈士遗女、孤女、独生女、身患残疾的女大学生,农村双女户中两个女儿均上大学的,家庭遭遇重大变故等特殊情况的女大学生优先。

2024年资助标准为每人每年2000元。2020级(医学专业5年制)红凤生按照原标准每人每年1500元执行,2021级以后红凤生按照每人每年2000元执行。

为使“红凤工程”助学项目公开、透明,红凤申请学生的基本情况将在“红凤工程”官网上公示。公示时间为2024年8月—2025年7月底,资助人员公示情况,可自愿选择受助学生,也可由协会办公室推荐选择。申请学生的材料由村委会(居委会)和学生毕业的中学严格审核把关,确保申请个人资料真实可信。

2024 考试季 ·家有考生

